

我爱·我思·我写

——台湾当代作家访问记

苏澄基 主编



时事出版社

我爱·我思·我写

——当代台湾作家访问记

苏瑛基主编

时事出版社

我爱·我思·我写
——当代台湾作家访问记
苏塔基主编

*

时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万寿寺甲2号)
北京时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9 字数: 194000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80009-036-1/I·05 定价: 2.80元

出版前言

《我爱·我思·我写》一书原名《当代作家对话录》，系由台湾原传记文学杂志社汇编成书，于1986年交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出版的。全书共收集了19个当代作家的采访记。

时事出版社将此书奉献读者，希望向内地广大读者介绍台湾、香港及海外华人作家的近况、生平和经历，促进海峡两岸的文化交流，增加两岸作家的相互了解。

本版对原书作了少量的删节与修改。

本社编辑部

1988年4月20日

目 录

前 言	苏澄基(1)
张爱玲小说中的男性世界	张钧莉(3)
两访白先勇	袁则难(26)
我爱·我思·我写	
——访小说家王桢和	刘春城(36)
一条河流的梦	
——席慕容访问记	夏祖丽(53)
马森的旅程	陈明顺(69)
像她这样的一个女子	
——访张晓风女士	董云霞(86)
谈“情”·说“爱”	
——访问曾昭旭谈他的爱情观	陈晓君(99)
新纳粹思解说	
——李昂的自剖与自省	施淑端(111)
画猫的小孩	
——与张系国一夕谈	访问·撰写:龙应台(128)
	记录:吕丽美

流萤，敢近太阳飞

——与苏伟贞并肩走过的那段岁月

.....姜捷(141)

爱土地的人

——黄春明写作的故事.....刘春城(149)

龙潭的秋色

——访游美归来的老作家钟肇政.....张洋培(168)

且把真实作虚幻

——叶珊、杨牧、王靖献访问记.....李昂(178)

不曾失落的日子

——琼瑶对创作生命的体认与自剖

.....李晓苹(193)

谈笑风生之外

——我看到的司马中原.....许梦君(206)

不再飘雪的春天

——我知道的罗兰.....陈铭璜(220)

寒夜·炉火·风铃

——柏杨和他的作品.....戴华苓(231)

复杂的脸

——李南衡印象.....董云霞(252)

龙应台这个人.....胡美丽(266)

前 言

在《当代作家对话录——新书月刊封面人物专辑》付印前夕，我想起发行两年的《新书月刊》，一种追怀的况味萦绕胸中，久久难释，杂志已休刊，而憾意犹存。

《新书月刊》的创办，主要是鉴于十余年来，台湾的经济繁荣、民生富裕、社会安定、教育普及，从而带动出版业一片蓬勃的景气，试看全省大街小巷的书店和书摊，各类书籍、琳琅满目，几乎天天有新书出版，家家都有好书。其中唯一美中不足的，是缺少一份专门提供资讯、新书指南之类的媒体，使得许多爱读书的朋友，无法迅速且全面地获得新书与好书的讯息。

基于以上的看法，为了弥补出版界此项欠缺，我们几位朋友才决定筹办《新书月刊》。我们期望它为出版界与作者、读者之间，建立一座桥梁、一条通道、一个展示的橱窗。

这份刊物在传记文学社社长刘绍唐先生大力推动下，于1983年9月1日创刊，如期发行，主要内容包括：新书刊报道、新书刊评介、新书序跋、作家专访、杂志专访、出版者专访、出版界主要活动、好书推荐、每月新书目录、外国新书介绍、作家与出版者史话、出版各种统计与索引、著作权

讨论、读者出版者及图书馆服务专栏。

刊物出版后，一直得到文化界朋友的鼓励，也获得许多正面的评价和肯定，但很遗憾，尽管它已善尽提供出版资讯的责任，发挥桥梁、通道、橱窗的角色功能，可是销售方面，却始终不够普遍，难以大幅度成长，结果不得不于出了第24期之后，自去年9月起休刊；这项痛苦的决定，不论是宣布当时，或一年以后的今天，我们每一触及，内心里头都是十分惋惜，万般不舍的。

而这本《当代作家对话录——新书月刊封面人物专辑》，就是每期杂志上《作家专访》的内容，它可以是有关作家写作生活种种之报道，也可作为当代人物传记读，在刊登期间，很受文坛的重视和好评，所以我们决定把它汇集出版。当然，对于过去参予《新书月刊》的同仁而言，它还有深刻的纪念意义。

关于作家的访问报道，原先计划自不止书中这19位，我们曾准备在10年之间，有系统去专访120到150人，然后才整理全套出版；可惜杂志既已叫停，计划也暂时谈不上了。

在提笔简单交代本书出处之此刻，我们诚挚地希望爱书和关切出版业发展的朋友们，有人能接下棒子，在不久的将来，继续办出一份比《新书月刊》内容更丰富的刊物，以嘉惠读者，并为出版界提供服务，我们热切地期望着。

苏 盛 基

1986年9月30日

张爱玲小说中的男性世界

张钧莉

张爱玲重要作品

·小 说

传奇小说集

赤地之恋

秧歌

怨女

张爱玲短篇小说集

红楼梦未完

惘然记

流言

张看

红楼梦魇

·译 作

老人与海

无头骑士

爱默森选集

美国诗选

爱默森文选

欧文小说选

美国现代七大小说家

睡谷故事李伯大梦

美国散文选

鹿苑长春

海上花

说起张爱玲小说中的男性，总让人立刻联想到那一批终日无所事事，袖着手各处打秋风的遗老遗少们，不错，这是张爱玲对当时的男性最明显、最尖锐的批判。这些人肩不能

挑，手不能提，偏又架式十足，仗着祖上余荫，关起门来做小型皇帝；只能坐吃山空，亏损日大，逐渐连门面也撑不住了；捉襟见肘，挖肉补疮，露出许多尴尬的窘相来。张爱玲在晚年改写旧作而成的《怨女》一书中，对这种情况有精辟的说明：

到底清朝亡了国了，说得上家愁国恨，托庇在外国租界上，20年来内地老是不太平，亲戚们见了面就抱怨田上的钱来不了。做生意外行，蚀不起，又不像做官一本万利，总觉得不值得。成了投降资敌，败坏家声。其实现在大家都是……一个寡妇守着死钱过日子，只有出没有进。

事实上他们不但守着两个死钱，他们的生命本身是一潭死水，只有出没有进，无从更新，闷在里头发干发臭。他们像卸了发条的老式壁钟，甩着手有一搭没一搭地走着，完全跟不上时代的步调，用张爱玲自己的话说，是“唱歌唱走了板，跟不上生命的胡琴”。

对这些人，张爱玲最“心狠手辣”的描写是在一个短篇小说《花凋》中：

郑先生是一个遗少，因为不承认民国，自从民国纪元起他没长过岁数。虽然也知道醇酒妇人和鸦片，心还是孩子的心。他是酒精缸里泡着的孩尸。

这一颗隐藏在醇酒妇人和鸦片和所有破落户的恶习之下的“孩子的心”，似乎是这一类型男子的通病，他们不负责任，游手好闲，在瞬息不变的时代巨轮下的一小片阴影中死皮赖脸地苟活着，将现实的重担完全推置于周遭那些“美丽苍白的、绝望的妇人”身上，还要时不时地插嘴品评一番，

以最怯弱的幸灾乐祸来掩饰他们无力承担现况的事实；他们把自己悬身于现实世界之外，整日梦游空谈，而对于那些被他们自己弄得万般无奈，硬着头皮面对一片烂帐的现实生活的那些坚强的女性们，又死爱面子地要去嘲笑一番、诬蔑一下，仿佛若不如此就显不出他们的清高尊贵，而这一丝假像的清高，这一层薄弱的自尊，正就是他们获致平衡的唯一法宝，很自然地也就紧抓住不放了。《创世纪》中的匡霆谷就是最明显的例子。他年轻时是个纨绔子弟，到老了还“始终是个顽童身份”，挑剔饭菜、批评莲子茶，又限于门第之见不肯让孙女出去当店员，而事实上一家人全靠当卖妻子紫薇的陪嫁支撑着，过那种“有背景、有根底”的穷日子。他的那种既自卑又自大的遗老心理，在卖皮货的一段侧写中被刻画得活灵活现，令人叹为观止：

……紫薇翻了些皮子出来，那商人看了道：“灰鼠不时新了，卖不出价。老太太要有灰背的拿出来，那倒可以卖几个钱了！”又道：“银鼠人家不大要。”霆谷在旁边伸手捏了捏，插上来便道：“这件有点发黄了，皮板子又脆。”看到一件貂皮袍子，商人又嫌“旧了，没有枪毛。”霆谷便附知道：“而且大毛貂现在也不时髦”。商人道：“就是呀。还有这件貂不能够反穿——开缝的，只能穿在里头，能反穿就值钱了。”他只肯出一万五，紫薇嫌太少，他道：“这价钱出得不错了，拿家去还要刷油，还要好好地收拾一下呢。不赚老太太多少钱！”霆谷道：“那是！他们拿回去还要隔些日子才能够卖掉呢！现在这个钱，嗨嗨，搁些日子是推板不起的。”紫薇赌气把貂皮收过了，拿出一件猞猁女袄。商人道：“这

件皮子倒是好，可惜尺寸太小卖不上价。”霆谷道：“那他这话倒也是不错！这样小的衣裳你叫他拿去卖给谁？”商人把它颠来倒去细看，道：“皮子真是很好的，就是什么都不够做，配又不好配。”霆谷便埋怨起来：“从前时新小的，拼命要做得小，全给裁缝赚去了！我记得这件的皮统子本来是很大的！”

紫薇恨道：“你这不是岂有此理！我卖我的东西，要你说上这许多！人家压我的价钱，你还要帮腔！”霆谷道：“噢？噢？没看见你这么小气——也值得这么急拉白咧的！也不怕人见笑！真是的，我什么东西没见过！要好的也不会留到现在了！”紫薇越发生气……还是那个商人两面说好话，再三劝住了，讲定了价钱成交。霆谷送了那个商人下去，还一路说着：“就图你这份爽气！本来我们这儿也不是那些生意人家，只认得钱的。——真是，谁卖过东西！我不过是见得多了，有一句说一句……”商人连声答应道：“老太爷说的是。”

小小的一个场景，仅仅三个人的对话，即将彼此间的明争暗斗，以及各个人物的潜在性格刻画得如此维妙维肖，不但一刀剖开了那些遗老们的蝉壳，将他们隐藏在强烈而颤弱的自尊心之下的不健全的心态毫无保留地展现出来，使人一睹其庐山真面目；同时也显示了作者在观察人性上的透彻，以及在对话运用、文字表达上的惊人才华。

张爱玲对这些旧式封建思想的透彻了解，无疑的来自她的父亲。从她两篇自传性的散文《私语》和《童言无忌》看来，她的父亲提摩太·C·张，正就是一个典型的遗少，享有一切中国旧派绅士的特权，也囊括了一切老式公子哥儿的

恶习，空读一肚子新文学洋思潮，（《忆胡适之》中记载张爱玲的姑母向她父亲借书的事，有《胡适文存》和米色袖珍本的德文《圣女贞德》，他的书桌上还有《歇浦潮》、《人心大变》、《海外缤纷录》、《海上花》，他并且曾经在一本萧伯纳的《心碎的屋》的空白扉页上用英文郑重地题下姓氏、年月和地址。）过的却是最腐化的贵族生活，抽鸦片、讨姨太、叫条子……不可忽略的是，张爱玲对她父亲曾经有过这样的描写：

我父亲那时打了过度的吗啡针，离死很近了。他独自坐在阳台上，头上搭一块湿手巾，两目直视，檐前挂下牛筋绳索那样的粗而白的雨，哗哗下着雨，听不清楚他嘴里喃喃说些什么，我很害怕。

这个平日恣肆昂扬的父亲的软弱的层面，以及他日后翻脸成仇，逼母亲贴钱的卑劣手段，一定给了张爱玲许多启示，也是她童年生涯中极鲜明的一段回忆，因此她对她笔下人物的怯懦无能、强充门面等细微心里，能够做最一针见血、也不温不火的刻画描写！这样想来，童年的梦魇有时候倒是值得感恩的福份了。

然而父亲的豪奢腐化，以及亲眼目睹一个有着光荣传统的家族一点一滴地没落下去的深沉的悲哀，使得张爱玲终究不能不为自己作合理的宣泄与交代。因此在那些昏庸懦弱的遗老之外，张爱玲用了更多的篇幅去进一步地勾勒了一群败家子的面貌。那些男人们成天“狂嫖滥赌，宠妾灭妻”，把偌大的家当亏空得精光。他们比前一类的遗老们更糟的是，连面子也不顾了，公然地在家里抽鸦片、搞公帐；在外面逛堂子、捧戏子、赌钱、吃花酒，到后来弄得一身是债，也好

意思涎着脸四处求饶，躲债躲得身如惊弓之鸟。人活到这个地步，真是一点尊严都没有了。然而这些人确实存在于当日的社会，一个优秀的小说家有责任，也有权利把他们赤裸裸地呈现出来，为那个蜕变中乱了手脚的时代，做一个血淋淋的交待与回顾！张爱玲做的，正是这个工作。

介于这两个小类型之间的，还有一些平凡的小人物，例如匡霆谷的儿子匡仰彝。这也是一个破败的家族中饲食终日的窝囊废。和父亲是一辈子的冤家对头，只因恨父亲用了母亲的钱，再觑着双亲闹意见时极力讨好母亲，骗取零用钱。对女儿们的前途，他也和老一辈一般虚荣地不愿她们抛头露面出去工作，但发起狠时又可以“叫她们去做舞女，那还不容易！”他可以整天驼着背，深深缩在长袍里说：“我倒不怕。真散伙了，我到城隍庙去摆个测字摊，我一个人总好办。”从不想到他是一大家子人，一点也不好办，因为他也没有真正去“办”过，他唯一干过的活，只是“曾经投稿到小报上，把洪杨时代的一本笔记每天抄一段，署名‘发立山人’”。

在这儿已经具体而微地呈现了一个败家子的雏型：浮华不切实际，好高骛远，并且不事生产。只因为家境已经不好了，并且故事也还没写完，没有机会让他浪荡下去而已。

真正的典型浪子，还是要到《金锁记》、《怨女》中去搜寻。自从夏志清先生称《金锁记》是“中国从古以来最伟大的中篇小说”以后，文评家似乎也都亦步亦趋地以《金锁记》中结构的严密、人物的生动皆为改写后的《怨女》所不及。那应该是就女主角曹七巧与柴银娣比较而言，若就社会、风俗、人情世故各方面而言，则《怨女》明显地超越

《金锁记》，这当然也和篇幅有关，《金锁记》必须快刀斩乱麻才能容纳进这许多情节，因此它鲜艳明快，结构紧密，像阉俐落简炼的小令；《怨女》则是细工铺叙的慢词，少了那份泼辣爽脆，却在徐缓迂回间使得整个悲剧感更为深沉，而耐人寻味。因此就男性精神人格的探讨而言，还是应该以《怨女》为蓝图的。

然而那些精神人格，包括由此精神人格反映出来的外在行为与生活，却全是些令人不忍卒睹的龌龊与丑陋！我们若说一本《怨女》包含了作者对男权社会所有的轻蔑、反抗与报复，似乎也并不为过。

以姚三爷为中心的那一大家子男人在本质上都差不多——一样的颓废无聊、无可救药。“他们只顾得个保全大节，不忌醉酒妇人，个个都狂嫖滥赌，来补偿他们生活的空虚。”于是家里给娶的妻是名正言顺地不要了，连姨太太也是一进门就失宠，让人永远跟不上。远房的亲戚像南京老四房的二爷，干的是“跟寡妇嫂子好，用她的钱在外头嫖”的勾当，确实让人“提起来除了不齿，还有一种阴森的恐怖感。”近一点的，更是“一个个都病恹恹整天躺着，对着个小油灯。”连办母亲丧事时还“公然在孝幔里面摆着烟盘子，躺在地下吸，随时匍匐着还礼。”那是怎样一幅醉生梦死的生活！好不容易等到了那位“算是能干”的姚大爷出山，做了北洋政府的官，却因为讲究派头，“到处派月敬、月费。”而弄得亏空公款，贪赃枉法，结果是犯上了“自从有了国民政府还没有出过的大案子”，官也丢了，人也垮了，悲悲惨惨地死在医院里。就连年高德劭的九老太爷，也是“办小报、捧戏子”的老不修，甚至自己在外头搞同性恋，再回家

来给妻子找姘夫养儿子，什么丑事都做得出来，真是寡廉鲜耻。

至于姚三爷，张爱玲更是用尽了心血去细细地描、慢慢地画，硬是借着他活生生地映现出了一个豪门世家之中不成材的那帮败家子的面貌出来。在这个人物的塑造上，张爱玲无疑是相当成功的。

头一次出场，姚三爷就是一副典型的浪子模样。打麻将彻夜不归，一回来就钻进帐房去想尽方法借钱，他和帐房先生讨价还价的那一段，真是写绝了那些逆子们死皮赖脸的拿手本事。然后是调戏嫂子，顽皮捣蛋，似乎他始终在漫不经心地令人头疼。而等钱一到手，他又脚不沾地地急着往外溜。这些举动像根卷轴，骨禄骨禄顺着往上拉，就为所有读者揭开了厚厚的帷幕，看见了台上正上演的一出“逆子败家”的闹剧。

果然，接下来他演出了“圆光”那场滑稽戏。在那里他完全成了丑角，戴上了猪血的面具，做一些突梯可笑的幼稚动作，看了却只叫人觉得深沉的悲哀。他的小人本相，到这里已经表露无遗。

接着是浴佛寺里偷情的一幕。虽然银娣的主动挑逗，但是事出有因，他的胆大妄为也着实令人发指。幸好还能悬崖勒马，没有铸下大错，然而令人叹息的是，出发点只在于“他们这种情形本来就已经够险的，无论怎样小心也迟早有人知道。在他实在犯不着，要女人还不容易？”把一个本来是“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场面归因于这点“犯不着”的自私心理，然后还忍不住要觉得“到时候再放手真不好受”，而因此“心里实在有气”，作者对男性内心世界的卑劣层面的

了若指掌，委实令人击节欣赏！

分家后的姚三爷，失去帐房先生的倚靠，益形捉襟见肘，狼狈不堪。他两次出现在银娣面前，所显示的是日暮西山穷途末路，再也恢复不了昔日翩翩风采，而彻彻底底是一个猥琐卑鄙的流氓无赖了。首先，他再度展示了高度的借钱技巧，为了达到目的，他不惜供出九老太爷等人的丑闻秘辛，千方百计绕着圈儿讨好人，十足一副不择手段的邋遢样。第二次更恶劣，先是细诉衷肠，逗得银娣旧情复燃，接着又意图不轨，准备欺人于暗室，而最后真相大白，他原来是被债主逼得走投无路，登门避债来的！至此故事急转直下，讨债的推推拉拉，银娣吵吵嚷嚷，这位浮华浪子夹在中间左右为难，至终“啪”地挨上银娣一耳光，再色厉内荏地叫骂出来。一连串惊心动魄的迭起高潮，算是给这位养尊处优的阔少爷判了死刑，此后他虽仍旧活着，仍旧讨堂子里的女人做姨太，实际上已无异于行尸走肉，起不了任何作用。

姚三爷所代表的是旧家庭制度的败家子，他和所有旧文化体系的阴暗面中那些不合理的现象一样，终必遭至淘汰的命运，所谓“往者已矣，来者可追”。然而令人痛心的是“张氏对男性普遍地缺乏赋与较好的楷模与个性典型的创作诚意”而接着又写了许多描写新生代中的都市浪子的作品。当然也是上梁不正下梁歪，像《金锁记》中的长安长白，成人后在新兴的多采多姿的都市会走上什么样的路，作者已经在文章的结尾作了一番合情合理的预估。而类似《倾城之恋》中的范柳原，以及《沉香屑——第一炉香》中的乔琪乔，一个是自私自利、小奸小坏的花花公子，另一个则是专